



EAGLE NI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8)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及有關說明附註。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收入	2	385,231	247,576
銷售成本		(299,312)	(186,943)
毛利		85,919	60,633
其他收入	3	3,548	3,765
銷售及分銷費用		(5,515)	(2,259)
行政費用		(26,589)	(21,833)
除稅前溢利	4	57,363	40,306
稅項	5	(7,350)	(7,352)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50,013	32,954
股息			
中期股息	6	34,978	25,620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		11.39港仙	7.72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8,034	202,89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69,839	66,05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及按金	854	854
商譽	8	—
	<u>357,167</u>	<u>269,805</u>
流動資產		
存貨	118,257	52,002
應收賬款及票據	9	139,8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65	5,886
質押存款	5,518	5,51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5,899	252,648
	<u>539,556</u>	<u>374,64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0	62,98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06,101	25,798
應付稅項	15,135	13,922
	<u>184,216</u>	<u>69,382</u>
流動資產淨值	<u>355,340</u>	<u>305,265</u>
資產總值扣除流動負債	<u>712,507</u>	<u>575,070</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52	1,252
	<u>711,655</u>	<u>573,818</u>
資本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4,997	4,270
儲備	671,680	543,928
擬派股息	34,978	25,620
	<u>711,655</u>	<u>573,818</u>

附註

1 編制基準及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編制。除以下影響本集團及本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外，編制該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制基準，與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週年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涉及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與庫存股份交易

採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之會計準則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編制基準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按地區分類劃分的營業收入及分類業績分析如下：

	營業收入		除稅前溢利貢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210,571	123,785	42,304	26,950
日本	74,449	69,874	19,456	20,499
南韓	29,428	13,090	6,500	3,289
香港	12,946	7,664	3,110	2,240
其他地區	57,837	33,163	14,549	7,655
	<u>385,231</u>	<u>247,576</u>	<u>85,919</u>	60,633
其他收入			3,548	3,765
未編配開支			<u>(32,104)</u>	<u>(24,092)</u>
除稅前溢利			<u>57,363</u>	<u>40,306</u>

由於本集團僅從事生產及銷售運動服及成衣業務，故此並無披露本集團之業務分類資料。

3.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450	3,619
租金收入	10	134
其他	88	12
	<u>3,548</u>	<u>3,765</u>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14,301	12,634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915	776

5.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稅項支出：		
香港	4,600	3,750
其他地方	3,150	79
過往一個年度稅項撥備不足	—	5,500
遞延稅項抵免	(400)	(1,977)
期間稅項總支出	<u>7,350</u>	<u>7,352</u>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以期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稅率撥備。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則根據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法規、法例詮釋及慣例以當地稅率計算。

本公司於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獲授予稅務減免，於首兩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後三年則獲寬減50%中國企業所得稅。此外，根據中國有關稅法及規定，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於一個財政年度產生之虧損，可在往後一或多個財政年度產生之溢利中抵銷，惟僅以五個財政年度為限。

6. 中期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07港元(二零零六年：每股0.06港元)	34,978	25,620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召開之會議上，董事會議決向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0.07港元。

7.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期間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50,01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2,954,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38,914,754股(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27,000,000股)按以下方式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427,000,000	427,000,000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一日發行新股份之影響	11,914,754	—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8,914,754	427,000,000

(b) 每股攤薄盈利

該兩段期間均無存在攤薄事件，因此概無於該段期間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商譽

如下文附註11所闡述，商譽之產生來自以總代價約118,959,000港元收購Wayable International Inc.及其全資附屬公司(「被收購集團」)全部股權。被收購集團之商譽約28,440,000港元。

9. 應收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主要與若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客戶相關。信貸期一般為30天。本集團致力對應收賬款餘額保持嚴密監控，將信貸風險控制至最低水平。逾期未付之結餘由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應收賬款為免息賬款，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天內	118,907	57,845
31天至60天	12,604	608
61天至90天	7,405	102
90天以上	901	38
	<u>139,817</u>	<u>58,593</u>

10.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0天內	60,944	28,788
91天至180天	1,341	302
181天至365天	526	553
365天以上	169	19
	62,980	29,662

11. 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一日，本集團完成收購被收購集團全部權益(「收購」)。被收購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及生產運動服裝。收購代價約118,959,000港元，本公司透過按每股股份1.56港元之發行價發行合共72,680,000股本公司股本(「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代價股份」)(相等於113,380,800港元)以及現金代價約4,322,000港元償付。餘額1,256,200港元為收購的直接費用及開支。此項交易乃按收購會計法入賬。

代價股份於發行當日市價為每股股份2.40港元(相等於174,432,000港元)，因此代價股份發行價及市值存在61,051,200港元差額。每股股份1.56港元之發行價被視為公平值以計算收購之代價。此乃由於發行價乃由本集團及被收購集團賣方參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訂立有關收購之無法律約束力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當日代價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之收市價每股1.56港元及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由於收購的基本架構已於簽署諒解備忘錄當日大致協定，董事會認為代價股份之公平值應參考股份於該日之收市價而釐定，而其後不在立約方控制之內股份價格之任何上升應不予理會。因此，董事會相信代價股份發行價之折讓在此情況下為正確，並認為發行價折讓屬公平及合理。

被收購集團之可資識別資產與負債於收購完成日之公平值及緊接收購完成日前之相應賬面值如下：

	附註	收購前 之賬面值 千港元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已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269	21,258	61,52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811	—	3,811
存貨		5,144	—	5,144
應收賬款及票據		27,208	—	27,2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62	—	4,06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406	—	23,406
應付賬款及票據		(3,992)	—	(3,99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7,439)	—	(27,439)
應付稅項		(3,208)	—	(3,208)
		<u>69,261</u>	<u>21,258</u>	<u>90,519</u>
收購產生的商譽	8			<u>28,440</u>
總代價				<u>118,959</u>
支付方式：				
代價股份				113,381
現金代價				4,322
有關收購之直接成本				<u>1,256</u>
				<u>118,959</u>

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已支付現金代價	(5,578)
被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u>23,406</u>
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	<u>17,828</u>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指本集團可得到之協同效應及在被收購集團獲得之精益製造專業知識、被收購集團提供之新市場及新客戶之商機價值。

被收購集團於完成收購日期至資產負債表日期間分別為本集團及其業績貢獻4,719,000港元營業收入及1,495,000港元虧損。

倘合併於期初已經發生，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收入及純利將分別為444,068,000港元及62,049,000港元。

12.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之買方就出售（「出售」）位於香港九龍環海街11號海名軒1座8樓B室之物業訂立臨時買賣協議，出售代價為26,000,000港元。所有一般轉讓程序將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或之前完成，待完成出售後，本公司預期可從中獲得約11,000,000港元之出售收益。有關詳情已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發出之公報中披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業績及營運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額為約385,0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之約248,000,000港元增加約56%。銷售額上升之主要原因是現有客戶訂單增加、客戶基礎擴闊及成功生產高價值產品。於回顧期內，毛利率從去年同期之約24%降至約22%，而純利率則維持去年同期之約13%。期內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費用上升約144%，或約3,000,000港元，與回顧期內銷售額之升幅一致。行政費用亦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2%，或約5,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擴張而招聘額外員工。

在銷售額增長同時毛利率卻下跌，反映本集團在傳統製造業上面臨生產成本上升及在激烈競爭下，面對充滿挑戰之營商環境。於回顧期間，隨著人民幣不斷升值，勞工成本及經常性開支上升導致營商環境仍然困難。此外，為了維持產品市場競爭力，我們須將其價格定於有競爭力之水平，因此不能輕易把上升之成本轉嫁予客戶。本集團透過提升產能以改善生產之經濟效益及製造高端產品，以減輕上述不利因素之影響，從而改善下降中之利潤率。

業務回顧

收購

為了提高本集團之生產力，及達致擴闊目標市場及客戶基礎，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完成收購當中包括一家台灣公司及一家中國公司組成之集團公司（「被收購集團」）之全部股權，此被收購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買賣運動服裝。收購被收購集團後，本集團不僅擴闊了其客戶基礎，亦可進軍本集團過去較少涉足之市場，尤其是歐美市場。此外，被收購集團提供額外生產線及提供約80,000平方米之土地以供進一步擴大生產廠房，令本集團有能力提高其現有及潛在產能。

市場回顧

就地區市場而言，中國已成為本集團舉足輕重之市場，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於中國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一半以上。隨著中國經濟不斷急速增長、購買力持續上升及體育活動在中國之受歡迎程度不斷增加，我們預計未來數年於中國之銷售額增長趨勢亦將繼續持續。我們相信，於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及其後舉行之大型項目如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二零一零年廣州亞運會及二零一一年深圳大學生運動會後，中國之經濟及消費市場將繼續保持繁榮，從而支持本集團在中國市場之業務繼續增長。

精益製造

陳小影先生和陳麗影女士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陳小影先生同時獲委任為本集團之行政總裁。陳先生和陳女士同為精益製造之專家。精益製造為一種工序管理方法，務求減少所有資源以製造商品，在整個製造過程中使用較少人力、較少製造空間及較少投資設備。憑藉彼等於精益製造之專業知識，預料本集團在減省浪費、節省成本及改善質量及生產時間後，可大幅改善現有生產管理。

未來計劃及前景

面對激烈競爭以及來自客戶之價格壓力，本集團相信生產價格及利潤率較高之高端產品是改善日趨向下之利潤率之最佳方法。本集團將繼續投放更多資源專注於研究及開發工作，以迅速回應瞬息萬變之市場及客戶要求。

目前，我們大部分銷售源自亞洲市場，因此，本集團來年之主要任務是開拓新市場，為本集團提供更大空間擴充業務。歐美市場將為下一個目標市場。此外，為了令本集團成為國際運動服裝品牌之首要業務夥伴之一，本集團計劃在不同國家發展生產基地，以分散各國政府政策轉變之政治風險。為了達到以上目標，本集團將在中國以外各地物色投資機會，為本集團提供廉價之勞動力、生產設備及稅務優惠，例如越南。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維持穩健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及銀行提供的備用信貸額支付其營運所需。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256,000,000港元，當中主要為港幣、美元及人民幣(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53,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借貸(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及銀行備用信貸額合共約137,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7,000,000港元)，該信貸額以(i)本集團之質押存款；(ii)本公司所作公司擔保；及(iii)本公司三間附屬公司所作無限額公司擔保作抵押。

管理層相信，現有財務資源足以應付日後擴展計劃所需，且本集團能夠於需要時以利好條款取得額外融資。季節因素對本集團之借貸需要並無重大影響。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總負債佔本集團總資產之百分比)約21%(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而並未採取對沖財務工具。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備用信貸向銀行作出最多約137,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7,00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重大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期內收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偏離下述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委以固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固定任期，惟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有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訂者寬鬆。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此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擬派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鍾育升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九名執行董事，為鍾育升先生、陳小影先生、陳麗影女士、郭泰佑先生、林炳煌先生、蔡乃坤先生、曾秀芬女士、顧渝生先生及陳鎮豪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卓豪先生、李智聰先生及鄭榮輝先生。